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XYZH/2020BJA120034

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东港公司”)2019年度的《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编制《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并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北京东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2019年度的《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此页为关于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签字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迎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瑞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二日

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

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的《关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2019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公司简介

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新出外（2004）754号《关于拟同意设立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的批复》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4）1159号《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设立，由商务部于2004年8月9日颁发了商外资资审字（2004）021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东港股份有限公司（原东港安全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欣泉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4年8月25日取得国家工商行政总局核发的企合国字第00107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2005年3月15日北京东港注册资本增加到2,000.00万元；2007年1月北京东港报北京市商务局审批，并取得了批复（京商资字[2007]76号），注册资本增加到8,000.00万元人民币；后公司因发展需要，公司向北京市商务局申请将注册资本由8,000.00万元变更为3,000.00万元人民币，2007年12月3日北京市商务局对北京东港修改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的申请予以批复（京商资字[2007]1837号），根据北京东港2007年6月3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00万元人民币；2010年3月3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200.00万元人民币。现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39号1幢。

本公司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生产专用计算机软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数据处理服务及自产产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磁卡、智能卡、智能卡电子设备及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及产品、电子元器件的研究、开发；物联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纸制品、高档防伪纸张、磁卡、智能卡、智能卡电子设备及产品、智能电子标签、办公自动化设备及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的批发、佣金代理业务（拍卖、涉及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除外）；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基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盈利预测及其实现情况

1、编制盈利预测依据的相关假设前提

(1) 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 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3) 本公司适用的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4) 本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5) 本公司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6)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7) 本公司制定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8)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盈利预测的主要指标

本公司之母公司东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5 月 06 日公告了“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预测了自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本公司的盈利情况；另外，资产评估机构以未来收益预期的估值方法对公司作为定价参考依据，其评估报告中预测了 2017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盈利情况（以下统称“评估报告的盈利预测”）。

根据上述盈利预测，2019 年度，预计实现净利润 4,350.49 万元。

3、2019 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本公司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净利润	4,824.76	4,350.49	474.27	110.90%

其中，上表中“实际数”一栏内各金额系根据本公司 2019 年度内的实际经营状况，并按照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报告相一致的架构基础确定。

4、结论

本公司 2019 年度盈利预测净利润数与本公司 2019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北京东港安全印刷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1 日